

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
九年級課後學習活動實施計畫

114.6.25 教務處教學組

- 一、依據：106 年 1 月 4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63032290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依據學生之需要，加強升學課業輔導、補救教學或多元試探，以提升學習效及拓展學生學習廣度。
- 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九年級學生，以自願參加為原則。
- 四、上課地點：各班教室
- 五、上課日期：114/9/01 (週一) 至 115/1/19 (週一)。
- 六、上課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16：15-17：00。
- 七、上課節數：每週 5 節，共 89 節，每節 30 元。
- 八、上課費用：2,670 元。
- 九、停課日期：9/29(一)教師節連假、9/15(一)-9/16(二)畢旅、9/17(三)畢旅補假、10/6(一)中秋節、10/10(五)雙十節、10/16(三)第一次定考第二日、10/24(五)光復節連假、11 月校慶補假、12/3(三)第二次定考第二日、1/1 元旦
- 十、課程內容：國文、英語、數學、理化、生物或地科或綜合輔導。
- 十一、繳交費用有困難之學生得依規定減免半額，請於開學一周內備妥文件至教務處申請。
- 十二、報名：請於 114 年 7 月 18 日 (星期五) 10:00 前，填妥線上表單，並上傳家長簽名。
- 十三、繳費：請依收費三聯單之指定期限內完成繳費。
- 十四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- 十五、表單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dwcruFZtGRQBGrNL7>



-----★無論參加與否，皆請填妥此單並拍照上傳至表單連結★-----

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後學習活動
家長同意書

本人子弟 _____ 就讀於 _____ 年 _____ 班 座號 _____

同意參加

學校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節課後學習活動(16：15-17：00)

不同意參加

此致

臺北市立民生國中

家長簽章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